

云中岳武侠精品

风云录

异侠系列



太白文艺出版社

云中岳武侠精品

异侠系列

风

云

集

(上)

台湾 云中岳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异侠/云中岳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4

(云中岳武侠精品)

I. 异… II. 云… III. 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15891 号

异 侠 系 列

风 云 录 (上下)

作者: 云中岳

组稿: 钮琦

责任编辑: 范胜震

出版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

社 址: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印 刷: 中牟华书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 × 1168 1/32

印 张: 160

字 数: 400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680-168-5/I·087 (全 15 册) 定价: 300.00 元

写在前面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台湾与香港的武侠小说，自式微递断层期，奋然蜕变以新面目崛起。正当跃然茁壮期间，文坛随即出现不同的声音。批评与赞誉各趋极端，因而掀起所谓武侠小说论战风潮。当时，似乎真正执笔的武侠小说作者诸先进，并没积极挺身而出，为自己的作品辩护，默默地为这片园地耕耘。

笔者当年枵腹从公，与文坛并无渊源，意识中仅感觉出，反对与批评的声浪中，某些人士似乎曾以文坛大师胡适先生对武侠小说几句讽刺性的话作蓝本，口诛笔伐作了极为严苛的批判，似欠公允。

笔者读史囫圇吞枣，不甚求解。但对古春秋游侠，颇心向往之，太史公并没摒弃这些侠而为之立传。这些渊源于墨家的游侠豪客历史，一度曾经光芒万丈，比东方日本的武士早一千年；比西方的剑客早两千年；比美洲的西部英雄早三千年；源远流长，任由他们淹没在变化有如沧海桑田的历史洪流中，实在有点可惜。

无可讳言，历史无情，适者生存。这一阶级的豪客们，不得不接受自然发展率的无情淘汰，自晚唐以降，便已日渐式微，黯然退出历史舞台。终极则变；明清两代，又复以多彩多姿的面目出现，可惜已非本来面目，蜕变为品流复杂的三教九流江湖人士，在光怪陆离的环境中挣扎图存。但笔者仍然相信，其中仍有一些人，依然保持有古春秋豪侠的精神与风骨，默默地存在于市井中，受到市井

小民的尊敬，甚至崇拜。

小说有千百种，良莠互见各有千秋，好坏都有其存在的环境背景，问题是读者能否明智地抉择取舍。往昔男不许看《水浒》，女不许看《西厢》，避免败坏人心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回，读者有权欣赏与探索哪些作品值得品味。因此，武侠小说论战，触动笔者内心深处，对古春秋豪侠的向往情怀，觉得该写下一些逝去了的脉络与传承，供读者于茶余饭后，意念飞驰在遥远的岁月涓流中，舒解因生活而产生的紧张情绪。

写作动机十分单纯，念生意动想到就写，秉一枝秃笔，写下一系列自认为主题不算歧异的作品。此期间，幸而苛责的声音，并不比谬赞的声浪高，聊可告慰，十分感谢读者的支持与鼓励，让作品得以流传。

笔者的作品散处海内外刊行，自小短篇至百万字长篇，先后在报章杂志刊载，显得杂乱无章，以致伪书充斥坊间，读者与笔者同蒙其害，确有整理统筹发行的必要。

承蒙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抬爱，慨允以云中岳新武侠小说全集名义，作有系统地发行，深感荣幸。今后，读者将不再受伪书所愚弄，可窥云中岳作品全貌。特向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鼎力支持全集发行的盛情，致上衷诚谢忱。

云中岳

2004年元月于台湾台中市寓所

目 录

第 一 章	江湖凶险	(1)
第 二 章	三姑娘	(23)
第 三 章	白眉神魔	(43)
第 四 章	艺成归家	(63)
第 五 章	南门灵凤	(88)
第 六 章	丛林恶斗	(109)
第 七 章	巢湖风云	(130)
第 八 章	银衣剑客	(151)
第 九 章	一厢情愿	(175)
第 十 章	花子丧命	(192)
第 十 一 章	暗伏杀机	(207)
第 十 二 章	冥河妖巫	(234)
第 十 三 章	雨露观音	(255)
第 十 四 章	神锥八杰	(277)
第 十 五 章	侠女被擒	(296)

第一章 江湖凶险

近午时分，大热天。一个十四五岁的少年人，如果肚子空空，而又不想找食物充饥，那他一定有毛病。

姚文仲没有毛病，他肚子正在唱空城计。站在悦来客栈门口，他一双灵活、锐利、傲世的大眼，瞟向店右的胡楚食店，冲食橱内挂满的各式卤味直咽口水。

天下任何一座城镇，几乎都有一处龙蛇混杂的地段，让那些牛鬼蛇神活动。颍州府的府城东关，三忠祠右首不远处，那条俗称庙街的小街，就是这么一处地方。

站在店门向街尾眺望，街尾就是小有名气的紫极宫，这座小道观的香火，事实上比三忠祠要旺得多。到紫极宫拜李老君的信徒，比上三忠祠拜元代忠烈李辅兄弟子三人上香的信徒，多一百倍以上。求忠灵庇佑的人有如凤毛麟角，求神仙庇佑的人多得很。

这条街，还有客店、酒店、赌坊、半开门的土娼……天下任何一座城，都有人经营这种行业，不足为奇。

他的师父笑夫子，到紫极宫找朋友叙旧去了，留下他在客店里枯等，等了一上午，等得肚子里冒烟。站在店门口，看了食店中的可口食物，可就更难受啦！

也许，师父正和老道们喝酒喝得忘了生辰八字，总不能空着肚子，呆鸟似的痴痴地等吧？师父是有名的酒罐子，喝起来就没

完没了，尤其是碰上酒友的时候。

他腰囊中银子多多，何不自己设法填饱五脏庙？

随师父遨游天下三载岁月，他经常得自己设法买食物充饥。

想了想，他终于向胡楚食店走去。

食店门口食客进进出出，居然可以看到女人出入。

跨入闹哄哄，充满各种怪气味的店堂，店伙们正在忙，似乎忘了招呼他这个小孤客。

说他小，却又不尽然，十四五岁，壮得像一头牛犊，除了稚容未褪之外，完完全全是个人样。

他自己找座位，走向近窗处一桌。八仙桌坐了五个食客，一个个膀阔腰圆，高大健壮，有两人佩了刀，两人的敞开外衣内，露出精致的匕首。

其他各桌，皆已经满桌食客，那是说，都有七八个人。只有这一桌有五个，虽则四面分别坐满，但有三面仅有一人。

“抱歉，挤一挤。”他老气横秋世故地向那位留了八字胡的大汉说，礼貌却也不差，“人真多，打扰打扰。”

“给我滚到一边去！”大汉暴眼一翻，嗓门像打雷，“你皮痒了是不是？哼！”

食厅十余副座头皆有食客，人在这种闷热嘈杂的地方暴躁易怒，不足为奇，大嗓门立即吸引了所有的食客的注意，人声一静。

他毕竟是颇为讲理的人，但也不是弱者。

“干吗火气这么大？”他转身便待离去，但嘴上难免有点不情愿：“阁下一定吃错了药。”

“你说什么？”大汉跳起来厉声问。

“算了算了，没说什么。”他举步欲走。

大汉手一伸，奇快地揪住他的衣领。

“你这小狗好大的胆子，居然敢在我姓孙的面前讨野火。”大

汉得理不让人，高壮的身材像是金刚抓小鬼，“你再说一句试试？”

“不要太过分了，阁下，放手。”他不止说一句，算起来该有三句。

大汉另一手巨掌疾挥，抽向他的左颊。

相打无好手，动起手来就引发了他的野性，他左手一抬，架住了来掌，反手一钩一压，擒住了大汉的右腕，马步急移，将大汉的手反压在桌上。

他的右手，也叉住了大汉的咽喉反压在桌上，食具一阵怪响，杯盘乱跳。

大汉猝不及防，做梦也没料到一个少年，有如此快捷的反应和如此高明的身手，他被制住了。

光芒一闪，一柄锋利的匕首，抵住了他的右颈。另一名大汉的身手更快更高明，及时出手行凶制住了他。

“小狗杂种！我看你是不想活了。”持匕首的虬须大汉狞恶地说，“放手！在下不希望在大庭广众间，割断你的咽喉。”

他不得不放了姓孙的大汉，好汉不吃眼前亏，割断咽喉可不是什么愉快的事。

一左一右上来了两个人，反扭双臂挟住了他。

食客一乱，引起一阵骚动。

“四打一。”不知何处角落有人怪叫：“四个牛高马大带了刀剑的汉子，对付一个娃娃，不要脸。”

第五名大汉，是一个暴眼狮鼻的佩剑人，用凶狠的暴眼，搜寻说话的人。

姓孙的愤怒得像被踩了尾巴的猫，咬牙切齿在他的胸腹连捣了七拳，每一拳都力道凶猛沉重，几乎每一拳都可把人打得内脏离位。

他在两名大汉强劲有力地挟持下，无法挣脱，被打得挨一记

拳便抽动一下，感到五脏六腑向外翻。

“这小狗有气功根基。”手中仍握着匕首在旁戒备的大汉叫，“用毒手法制他的丹田，破了气功再揍他。”

姓孙的唔了一声，挫马步吸口气功行双臂，劲透指尖，沉喝一声，右手五指如钩，向他的丹田要害抓去。

他的双脚，恰好吸腹上收。

快，慢的人注定要倒霉，大汉运气行功浪费了时间，而他却早已蓄劲以待。

右脚踹在姓孙的小腹上，左脚也踢中姓孙的小臂。

一双脚发力不同，一纵一横，技巧极为纯熟，不像是出于一位少年的脚。

嗯一声怪叫，姓孙的仰面倒退。

脚落地劲道骤变，挟持他的两大汉只感到震力传到，马步一虚，巨大的掀力及体，头重脚轻，突然飞翻而起，身躯失去主宰能力。

大乱中，惊叫声大起，食客纷纷走避，店伙叫苦连天，今天的生意赔定了。

似乎天崩地裂，翻倒的人压坏了食桌，各种怪声浪乱人耳目，店堂一团糟。

五个人中，刹那间倒了三个。

第四名大汉还没弄清是怎么一回事，变化太快太突然，手刚搭上刀把，人影已虎扑近身，重拳击中了肚腹，便被打得仰面摔倒。

第五名大汉恰好在同一瞬间，排众抢近对面壁根的食桌，还不知身后所有的同伴已经遭了殃。

这一桌有三个人，一双年已半百的中年男女，与一个七八岁的小娃娃。

刚才怪叫不要脸的人，就是那位中年男人。

大汉怪眼一翻，一拳攻向中年人的胸口。

中年人淡淡一笑，退了一步，一拳走空。

大汉顾得了中年人，却忘了站在一旁的小娃娃。这也难怪，一个七八岁的娃娃还用得着提防？

小娃娃一闪即至，双手一抄，便抓住大汉的佩剑，系带立即断裂，佩剑易主。同时，小娃娃的右脚，后一刹那扫在大汉的膝弯上。

大汉骤不及防，向前一栽。

“劈啪！啪”中年人右掌闪电似的连挥。

“呃……哎……”大汉被三记正反阴阳耳光，打得乌天黑地，狂叫着举双手乱挥挡格，上体后仰。

“滚！”中年人冷叱，一脚将大汉踢翻。

姚文仲就在大乱中，钻出店门溜之大吉。他胸腹挨了七记重击，再不走可就得躺下，贾余勇出其不意击倒四个人，他已到了油尽灯枯境界，必须及早脱身。

五个人全倒了，全都有点快断气的感觉。

负责挟持的两个大汉受伤最轻，爬起最快，看清了情势，心中一寒。

小娃娃拔出夺来的剑，剑比小娃娃矮不了多少。

“我要砍掉你们的手。”小娃娃红馥馥的脸蛋上有怒意，似乎童稚消失了，换上了凶巴巴的面孔，居然单手举起沉重的剑。

“小英，不可胡闹。”中年妇人含笑叫，“把剑丢掉，小小年纪不许玩凶器。”

“不，他们欺负人。”小英断然拒绝。

被耳光击倒的大汉狼狈地爬起，口中鲜血涔涔而下。

“你……你们……”大汉厉叫。

“你最好赶快带了同伴滚蛋！”中年人背着手冷冷地说，“你们开封五义五只地老鼠，跑到此地撒野，如果想充人样，保证你

们死无葬身之地。”

“你……你是……”

店堂食客都逃光了，店门口，却来了一位挽道髻的修长身材青衫客，相貌堂堂，半百年纪，正是男人一生中最成熟的巅峰岁月。

“他是九华山庄的内庄总管许纯阳，神鹰许纯阳。”青衫客接口，“天下五庄三世家，九华山庄名列第二庄。你们如果口出不逊，可能得留下身上某一些零碎，神鹰一爪之下，很可能最先掉落的，是阁下的耳朵。”

五个大汉大吃一惊，谁敢招惹侠义道风云人物的五庄英雄？打一冷战，鼠窜而走。

神鹰一双冷电四射的虎目中，突然出现浓浓的戒意。

“最近几年，江湖上罕见阁下魔踪。”神鹰一面说，一面暗地默运神功戒备，“好像有人说，魔剑姚世群失足跌落泗州白龙潭淹死了。”

“哈哈！你总不会把我看成鬼魂吧？”魔剑笑吟吟地向里走，“咦！一塌糊涂，这里发生了什么祸事了？是你公母俩干的好事吧？侠义门人拆人家的店，该怎么说呢？喝！还有这个小女娃，这么小就玩弄杀人家伙了？”

“你管不着。”小女娃丢下剑，气呼呼地说。

魔剑好眼力，小女娃是男童打扮，一眼就被看穿了。

神鹰神色一懈，已看出魔剑并无敌意。

“刚才有位少年入店买食，被开封五义行凶揍了一顿，本来占了极端优势，最后反而被少年摆平了四个。”神鹰加以解释，“姚老魔，你真的还在世间兴风作浪？”

“你看我像个淹死鬼吗？”

“但……这几年……”

“红尘五魔有三魔已经先后见阎王去了，老一辈的人，还是

识相些急流勇退好些。大江后浪催前浪，世上新人换旧人；江湖是年轻人的天下，老一辈的人何苦恋栈活现世？”魔剑似乎感慨万端，“姚某云游世外，已经三年了。贵庄主电剑梅涛，好像春风得意，仍然领袖武林号令江湖，他比我强多了。”

“身为九华山庄主人，铁肩担道义，岂能勇退？人在江湖，身不由己；敝庄主想退也不可能。”神鹰脸上有了笑容，“为了应付邪魔歪道的挑衅，九华山庄保持声誉有其必要，但要说敝庄主仍然领袖武林号令江湖，却又有失公允。刚才开封五义向在下动手动脚，就是最好的说明。想当年，我神鹰许纯阳的声威，并不下于你们红尘五魔，至少那些武林一流高手，也不敢在神鹰面前无礼。而开封五义只是地方上的二流人物，也敢公然在许某面前耀武扬威。”

“哦！你的意思是……”

“表示近年来，九华山庄的人，不在江湖走动了。”

“哈哈！也表示九华山庄，要走霉运了。”魔剑大笑着说。

“你这话又是什么意思？”神魔的笑容消失了。

“表示闭门家中坐，祸从天上来。”

“你……”

“许老兄，我告诉你千古不移的大道理。”魔剑依然笑容可掬，“那就是你如果不主动打击你的对手，对手就会不择手段打击你。关上门来防贼，早晚会被贼打进来的。我魔剑已经撒手不管江湖事，再也无意与你们这些人争名利。但其他的人是不会轻易罢休的，争名夺利毕竟是人人追求的目标。天杀的！看来，这里已经不可能找到酒食了，走也！”

说走便走，洒脱地转身出店。

“咦，不……不像嘛！”小女娃突然说。

“不像什么？”神鹰惑然问。

“许叔，这人真是魔剑？吓死人的老魔？”小女娃的神情，一

点也不像被吓死的胆小鬼。

“一点不错，小英。”神鹰苦笑，“红尘五魔之一，列名第二魔。其实，魔道中人并非全是坏蛋，所以名之为魔，是指他们都有点不正常，行事不问是非好恶，为世俗所不容。比起那些匪类蛇棍，这种魔道怪人反而可爱多了。魔剑这老魔可能今天心情愉快，所以一点也不带魔味，日后你如何碰上他，最好不要在他心情不佳的时候碰头，不然……”

“不然又怎样？”小女娃天真地追根究底。

“他会把你折腾得半死不活，不管你是什么人，即使是紫禁城出来的太子公主，也阻止不了他行凶。”

“我爹不怕他。”小女娃神气地说。

“十年前你还没出世，你爹与老魔先后七次碰头。”

“结果怎样？许叔。”

“电剑相逢魔剑，风云变色。结果是，你爹没赢，老魔也没输。所以，九华山庄依然声威永在，老魔也在世间逍遥。”

“我长大了，我会打倒他。”小女娃神气地说。

“你长大了，他即使不死，也是个人土大半的人，你能打倒他吗？”神鹰笑了：“走吧！这里已经没有我们的事了。”

一声怪笑，穿一袭破旧青衫的笑夫子推开了房门，笑声突然僵住了。

姚文仲在床脚下打坐，上身精赤，浑身汗水，脸上有强忍痛楚的线条。

胸腹的皮膏一片乌青，有几处颜色特深。

“你怎么了？”笑夫子入室掩上房门：“老天爷！你大概又闯了祸，受了伤。”

“被五个阴毒的混账东西暗算了。”姚文仲散去真气缓缓站起。

“怎么一回事？”笑夫子仔细地察看他的伤势。

他将在食店出事的经过一一说了。

“没料到打我的那狗东西如此阴毒。”他最后说，“狗娘养的杂种！下次碰上，哼！我要剥他的皮。”

“这是掌里乾坤圈所造成的伤痕。”笑夫子眼中冷电一闪，“出手时套在四指握紧，拳背便出现三根小毒刺，创口细小不易查验，刺尖的毒物贯入人体，片刻便全身酸麻，痛苦难当，这是以阴毒见称，最卑鄙的毒拳欧文的绝活。你……你说的那五个人，不可能有这混帐东西在内，恐怕是他的门人暗算了你。”

“我已经记住他们的相貌。”

“唔！气色虽差，似乎并无大碍。”

“我服了我爹的祛毒丹，丹药对症，死不了。哦！师父，宏真道长怎么没来？”

“他有急事，喝了一顿老酒，就火烧屁股似的，动身赶往凤阳去了。小子，你给我听清了。”

“师父……”

“不要自以为了不起，随随便便让人在你身上毛手毛脚。你的玄门气功火候还差得远，而可破内家气功的奇技异能却多得很。”

“徒儿记住了。”姚文仲第一次表现得那么恭敬。平时，他对这位师父随便得很。

“你爹名列红尘五魔的第二魔，手底下从没饶过人。你是我笑夫子的门徒，宇内六怪我排名第三，横行天下从来没吃过亏。小子，你可不要替你爹和我丢人现眼。”

“是的，师父。”

房门突然传出叩击声，并且传来一声大笑。

姚文仲正想上前启门，门已被推开了。

“哈哈哈哈哈……”笑夫子狂笑，“好家伙！是你，居然把我的

笑声学得惟妙惟肖，你就不怕东施效颦丢人现眼？哈哈……”

“爹！”姚文仲感到意外惊喜，一蹦而起上前行礼。

“咦！你怎么了？”来人讶然问。

是魔剑姚世群，他盯着爱子的胸腹淤青，笑不出来了。

“小意思，在隔壁食店被人揍了一顿。”笑夫子说，“你这个儿子，跟我混了三年，到现在还没学乖，真是朽木不可雕也。”

“哼！是神鹰打的？”魔剑冒火了。

“见鬼啦！哪来的神鹰？是五个混混。你这个儿子反应不够快，受到了暗算。”

“原来是那五个小丑。”魔剑恍然，“儿子，你真没出息，开封五义五个二流白道小混混，你也栽在他们手上，你真会替咱们姚家增光彩。”

“爹，他们……”

“不要说理由，不要紧吧？”

“不要紧。”

“那就好。”魔剑转向笑夫子笑笑：“你笑夫子调教出来的门子，丢人现眼你责无旁贷。好啊！我把儿子交给你，你这师父显然偷了懒。”

“哈哈！这叫做老鼠仔生来会打洞。”笑夫子大笑，“怎能怪师父偷懒？你魔剑本来就是第二流的人物，我笑夫子也属于第二流的，你怎能期望两个二流高手，调教出一个一流人物来？”

“去你的！我魔剑谁敢说我不是第一流的高手？龙生龙，凤生凤……”

“哈哈……”笑夫子狂笑：“你简直没见识，说的是没知识的话。”

“什么？你……”

“龙决不会生龙。”笑夫子摆出有学问的夫子态度，“龙生九子，各具异像；这是说，龙生的九子全是怪物，没有一子像龙。”

“你……”魔剑一愣，随即笑了。

“老朋友，别泄气。”笑夫子不再挖苦，“你这个儿子天资确是不错，错的是太过好奇和爱逞能；好奇和逞能都是练武的大忌，是送命的祸苗。你问问他，这三年来他到底闯了多少祸？尤其是爱充大人样，走到那里都会出纰漏，你最好把他带回家……”

“慢来慢来。”魔剑制止笑夫子往下说，“你打赌输了赌注，说好了带他历练五年，三年你就想撒手？你少给我耍赖。”

“你……”

“我才不管，那是你的难题。而且，我没空。”

“你在忙些什么？”

“上西倾山访道，先到太白山找闲云道人盘桓，没想到在这里碰上你们。今晚我们聚一聚，儿子，我得考考你的见识，试试你的斤两，我要是不满意，一定把你揍得鼻青眼肿。”

“该死的！当面说这种话，你把我这做师父的置于何地？你简直岂有此理。”笑夫子大声提出抗议。

“教不严，师之惰。”魔剑得意地说，“你如果想保持师父的尊严，就必须尽全力调教徒弟。读书人与练武人明显不同的是：老秀才可能调教出状元门生，而名武师很难调教出比师父高明的门徒，因为每个师父都留一手挟技自珍，也怕教会徒弟打师父。我要看你到底藏了多少私，你以为师父是好当的？”

“哈哈……”笑夫子大笑。

“呵呵呵！只怕你以后笑不出来了。”魔剑半真半假地说，“我如果不满意，咱们没完没了。”

魔剑次日一早就动身走了。

笑夫子和姚文仲是第三天离店动身的。笑夫子脸上的笑容，虽然并没消失，但任谁也可以看出，这是勉强装出来的苦笑。幸